

习近平经济思想标识性概念研究·普惠包容的经济全球化

以普惠包容促进全球共同繁荣

任 琳

当今世界,经济全球化遭遇逆流,保护主义、单边主义频频抬头,“筑墙设垒”“脱钩断链”时有发生,世界开放指数持续走低,全球经济发展进程严重受阻。面对“世界怎么了、我们怎么办”的时代之问,习近平总书记围绕经济全球化向何处去、如何适应和引导好经济全球化作出一系列重要论述,提出“坚持经济全球化正确方向”“推动普惠包容的经济全球化”,为辩证看待和正确应对经济全球化进程中存在的效率与公平、发展与安全、机遇与挑战等问题指明了方向。

坚持经济全球化正确方向

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指出,“经济全球化是社会生产力发展的客观要求和科技进步的必然结果,不是哪些人、哪些国家人为造出来的”。过去数十年,经济全球化以前所未有的速度、深度与广度在世界范围内拓展,为全球经济增长、各国繁荣发展、居民生活水平提高提供了重要动力。

然而,长期以来由西方国家主导的经济全球化模式出现诸多问题,发展失衡、分配不公等深层次矛盾突出,加剧了逆全球化趋势。发达国家(或特定产业部门)依托对高附加值产业的掌控实现资本持续积累,而众多发展中国家(或发达国家内的部分群体)因产业结构单一陷入“贫困性”增长困境。当部分国家和部分群体从经济全球化中获益,另一部分群体却难以参与和受益时,贸易保护主义与单边主义思潮便会不断抬头。从理论层面来看,传统理论往往将经济全球化视为资本在全球范围内扩张的自然过程,忽视了规则制定与治理方面存在的权力不对称以及收益分配环节上存在的结构性差异,最终导致赢家和输家的两极分化。如何实现经济全球化进程的再平衡,让经济全球化的正面效应更多释放出来,成为国际社会共同面对的时代课题。

在这一背景下,中国倡导普惠包容的经济全球化,是对推动新型经济全球化的概括总结与内涵发掘,旨在推动经济全球化朝着更加开放、包容、普惠、平衡、共赢的方向发展。开放是必由之路,强调反对单边主义、保护主义;包容是基本要求,强调关注发展中国家等各方利益关切,抵制歧视性、排他性标准;普惠是价值追求,强调推动实现知识、技术等生产要素的全球共享;平衡是内在要求,强调各国在合作中拥有机会和规则的平等;共赢是最终目标,要求摒弃你输我赢的零和逻辑,实现利益共享。推动普惠包容的经济全球化,不是要

推倒重来,而是要让经济全球化呈现应有的甚至更优的状态,让更多国家参与、让更多群体受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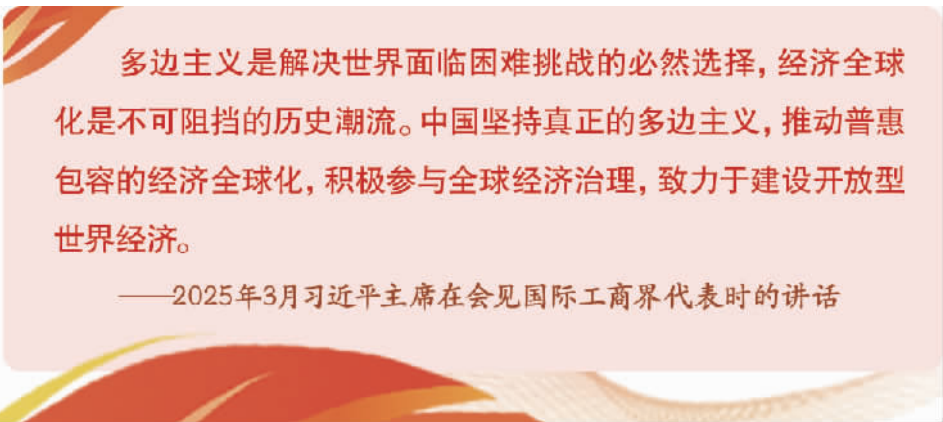
新模式带来新价值和新机遇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中国的发展是世界的机遇,中国是经济全球化的受益者,更是贡献者”。近年来,中国以实际行动推动经济全球化造福世界各国人民。一方面,深入推进高水平开放。今年上半年,我国货物贸易进出口总额达 25.47 万亿元,同比增长 16.9%,外贸稳规模优结构成效显著;关税总水平降到 7.3%,远低于发展中国家平均水平;全面取消制造业领域外资准入限制措施,着力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十四五”期间,覆盖东西南北中的 22 个自贸试验区形成了近 200 项制度创新成果,为世界带来更广阔机遇。另一方面,推动落实全球发展倡议。全球发展倡议正成为国际共识,从理念倡议转化为务实行动,目前已得到 130 多个国家和国际组织支持参与,“全球发展倡议之友小组”已扩员至 88 国。依托中国—联合国和平与发展基金、全球发展和南南合作基金等机制,1800 多个“小而美”“暖民心”的合作项目成功落地,为各国人民带来实实在在的福祉。

普惠包容的经济全球化的主张之所以展现出强大生命力,关键在于其重塑了经济全球化的运行逻辑,具有显著的时代价值和世界意义。

体现发展模式的系统转变。在传统的经济全球化模式中,发达国家依托资本、技术等优势掌握着市场开拓、资源配置、规则制定的主导权,发展中国家往往只能被动融入全球价值链。普惠包容的经济全球化,摒弃了旧有模式的发展逻辑,主张“在开放中分享机遇、实现共赢”,推动实现各类要素的双向流动,强调为世界各国创造更加公平的发展机会。普惠,回答的是“发展成果要如何分配”的问题,强调顺应世界各国尤其是发展中国家的普遍诉求,妥善解决资源配置不均引发的国家间及各国内部发展失衡问题,实现充分、平衡的发展。包容,回答的是“发展道路该如何选择”的问题,强调要支持各国独立自主探索符合本国国情的发展道路,反对出于任何目的干涉他国内政,反对强行输出特定价值观念。

体现治理理念的深度调整。全球化的经济需要全球化的治理。随着新兴市场和发展中经济体群体性崛起,全球经济治理体



系变革的紧迫性日益凸显,亟需适应新的国际经济格局完善相关体制机制。普惠包容的经济全球化强调践行真正的多边主义,倡导世界各国应当坚持经济全球化的正确方向,坚持共商共建共享的全球治理观,进一步改革和完善全球经济治理体系,共同协商制定国际经贸规则,推动国际秩序朝着更加公正合理的方向演进。

体现文明交流的深入开展。经济全球化打破了地域壁垒,使各国经济、政治、文化相互联系、相互依存空前紧密。倡导普惠包容的经济全球化,客观上要求在充分尊重各国文化传统与发展需求的基础上,形成“你中有我、我中有你”的利益共同体,并将其作为国与国之间相处的现实基础。在经济全球化遭遇逆流的时代背景下,推动普惠包容的经济全球化,能够让不同国家、不同阶层、不同人群增进理解和互信,在相互尊重中促进文明交流互鉴,在求同存异中共享发展成果,在开放包容中推动世界文明更加繁荣。

推动新型经济全球化走深走实

经济全球化是不可逆转的历史大势。当前,全球多数经济体通胀压力上升,贸易壁垒增多,地缘冲突频发,全球供应链持续承压。越是困难时刻,越要坚定推动普惠包容的经济全球化,让经济全球化进程更有活力、更加包容、更可持续,为世界经济注入持久动能。

一是推动构建开放型世界经济。一直以来,我国坚持以开放促发展、以合作促繁荣,以积极务实行动推进世界多极化和经济全球化。未来,我国将持续推动高水平对外开放,继续做开放型世界经济的建设者。持续缩减外资准入负面清单,高质量实施《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积极推进加入《全面与进步跨太平洋伙伴关系协定》和《数字经济伙伴关系协定》,扩大面



技术进步、产业发展深度衔接,建立稳定的互动渠道与信任机制,在产教深度融合中增强人才培养的适配性、创新性和有效性。

三是伦理认知从被动灌输走向主动探索。人工智能技术持续迭代、释放巨大生产力的同时,也带来了算法偏见、数据隐私等风险,迫切需要加强科技伦理和安全治理,坚持科技向善的价值导向,培养“懂技术伦理”的人才。需要注意的是,当前科技伦理问题的复杂性远超传统伦理议题,人才培养不能依赖简单的规则记忆,而需在具体实践情境中通过体验、反思与对话不断建构价值观念。这意味着不仅要为人才传授基本伦理知识,更要在真实的技术实践中引导其应对伦理冲突、反思价值取舍,将伦理规范逐步内化为自身的行为准则,推动智能经济发展更好兼顾效率与公平、创新与安全。

聚焦全周期培养筑牢人才基石

长远来看,打造与智能经济发展适配的高素质人才队伍,需把握好数智人才需求结构变化趋势,转变培养模式,构建起贯穿全生命周期的支持体系,形成有利于人才发展的良好生态。

完善多元融合的人才成长机制。智能经济的核心特征在于技术、产业与场景深度融合,应摆脱固定发展路径,建立包容多元的人才成长通道,让不同特长、不同知识背景的人才都能找到适合自身发展的空间。构建开放协同的创新平台,推动跨领域、跨行业的资源互通与人才共育,使优秀人才能够在多元创新主体间顺畅流动,在实践中持续学习,在协作中不断成长。

健全灵活适配的人才评价体系。为更好适应信息技术快速迭代的新形势,应坚持分类评价,根据基础研究型、应用开发型、复合型等不同类型人才的特点,设置差异化的

向全球的高标准自由贸易区网络,以高水平开放和质量发展的确定性对冲外部环境的不确定性。与此同时,在扩大开放的进程中筑牢风险防线,以高水平安全保障高水平开放。一方面,深化产业链供应链合作,共同维护全球产业链供应链稳定,夯实开放型世界经济发展的物质基础。另一方面,加快完善涉外经贸法律和规则体系,加强国际法治领域合作,在国际事务中坚持通过对话协商解决分歧,反对单边制裁和“长臂管辖”,更好应对复杂国际环境带来的风险挑战。

二是推进全球经济治理体系改革。坚持共商共建共享,积极落实全球治理倡议,坚定维护以联合国为核心的国际体系和以国际法为基础的国际秩序,坚定维护以世贸组织为核心、以规则为基础的多边贸易体制,推动构建更加公正合理的全球治理体系。围绕全球发展倡议的“六个坚持”构建行动原则,将发展置于全球宏观政策框架的突出位置,聚焦减贫、粮食安全、发展筹资、气候变化和绿色发展、工业化、数字经济等领域深化国际合作,为全球发展创造更多机遇。

三是促进全球南方共同发展繁荣。推进全球南方开放包容合作倡议,进一步完善金砖国家合作机制、上海合作组织、“77 国集团和中国”等南南合作平台,拓展亚非拉国家和地区双多边合作机制,推动实现高水平互利合作,增强发展中国家在国际事务中的话语权和影响力。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强化同共建国家友好互信和利益融合,加强基础设施互联互通,统筹推进重大标志性工程和“小而美”民生项目建设,深化贸易、投资、产业、人文务实合作,拓展绿色发展、人工智能、数字经济等领域合作新空间,助力全球南方共同迈向现代化。

(作者系中国社会科学院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中心研究员)

平台经济作为连接平台企业和平台内经营者、劳动者的重要载体,是实体经济和数字经济深度融合的关键力量,对促进创新创业、推动产业升级、培育发展新动能具有重要作用。2025 年 12 月,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上强调,“推动平台企业和平台内经营者、劳动者共赢发展”。这一重要论述为平台经济规范健康发展明确了实践路径。深刻理解和把握其内在逻辑,切实保障平台内经营者、劳动者合法权益,有助于增强各类经营主体创新发展的活力,为深入推动实数融合和数字中国建设注入持久动力。

平台经济近年来呈现快速发展态势,在经济社会发展中的作用日益凸显。数据显示,2025 年我国电子商务交易额达 46.7 万亿元,比 2020 年增长 29.1%。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已达 8400 万人,占职工总数 21%,规模持续壮大。与此同时,平台经济发展也面临着“内卷式”竞争加剧、收益分配不均、劳动者权益保障不足等深层次矛盾,传统劳动保障规则与平台组织管理模式之间适配不充分,平台高佣金、抽成不透明、“二选一”等问题频发,中小商户陷入“不入驻无客流、入驻难盈利”的两难困境,劳动者面临劳动关系模糊、社保覆盖不足等问题,制约着平台经济的持续健康发展。

推动平台企业和平台内经营者、劳动者共赢发展,意味着把不同主体视为利益攸关、功能互补、价值共生的整体,反对单一主体的“独角戏”,倡导多方协同的“大合唱”。这就要求平台企业实现从“流量竞争”到“利益共享”,强化技术支持赋能降本增效,营造公平竞争的发展环境;平台经营者实现从“被动跟随平台”到“主动创造价值”,聚焦产品和服务质量提升,优化经营模式;劳动者实现从“临时从业”到“稳定就业”,主动提升职业技能,增强法律维权意识。同时,还需统筹考虑平台企业用工成本与劳动者权益保障,更好兼顾企业经营效益与社会公平正义,构建“平台赚钱、商家盈利、劳动者稳定”的良好生态,为平台经济规范健康发展提供支撑保障。

一是健全完善公平合理的算法机制。坚持公平原则,合理制定涉及劳动者权益的算法规则,建立行业性公共数据资源池,设定流量分配规则,有效降低平台内经营者的运营成本,让技术回归服务角色。坚持公开原则,推动平台依法向监管部门开放必要数据,如定价规则、工作数据核算口径、算法主要运行机制及数据用途等,并按规定向监管部门履行备案、报送义务,提升算法透明度与可解释性。坚持共享原则,建立产业链数据利益共享机制,支持平台企业利用人工智能等技术为商家降低经营成本,通过数据分红、技术服务费减免等方式将数据增值收益让渡给上下游商家,形成“数据赋能、商家增效”的良性发展机制。引导算法“向善”,构建更具包容性的绩效考核和派单机制,以“算法取中”替代“算法取优”方式,合理确定订单数量、在线率等考核要素,提高劳动者的休息、健康、隐私等权益在算法中的权重,让新就业形态劳动者享有更全面、更深入、更有效的权益保障。

二是健全完善合作共赢的协同机制。加强协商协作,为平台经济各参与主体搭建沟通平台、提升沟通频率,健全事前征求意见、事中评估反馈、事后调整优化机制。加强创新协同,引导平台企业加强对底层算法、硬件设备等方面的资金投入、技术攻关,联合中小企业组建创新联合体,共同打造公共服务平台,为平台内经营者提供全链条全周期的技术服务。加强生态共建,制定公平合理、协调三方利益的治理规则,强化平台企业的合规管理责任和数据安全责任,保障平台内经营者的平等竞争和正常经营活动,通过算法协商为劳动者提供更有力的权益保障。加强互动交流,打通资源共享的难点堵点,充分释放数据要素价值,加快制定平台开放清单,推动平台资源顺畅流动和优化整合,鼓励中小企业“抱团出海”,支持平台企业联合中小企业设立海外研发中心,加强国际标准合作和交流。

三是健全完善全链全域的监管机制。构建数据产权归属认定、市场交易、利益分配机制,加强对数据来源合法性、使用合规性、质量可靠性的监管,严厉整治数据垄断、数据歧视、算法压榨等行为。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技术手段,搭建风险实时评估模型,加强事前合规引导、事中常态化监管、事后依法惩戒,实现对平台企业经营行为、数据安全、市场竞争等方面的动态监测和风险预警,提高监管的精准性和预见性。增强市场监管、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网络安全和信息化、数据管理等部门的协同联动,促进数据高效合规流动和便捷使用。强化数字技术对劳动争议调处的支撑作用,着力保障劳动者的数据知情权和使用权,针对算法综合治理背景下劳动关系认定、薪酬核算、工伤认定等突出问题,细化完善法律指引。建立劳动仲裁数据证据平台,为处理劳动纠纷提供精准支持。

推动平台企业和平台内经营者、劳动者共赢发展,平台内经营者会充分释放干事创业的热情,劳动者会生活得更尊严、工作更有保障,平台企业也会走得更好更远,市场的活力与动力进一步增强,平台经济将真正成为培育新质生产力、推进高质量发展、增进民生福祉的重要推动力。

(作者系浙江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中心研究员)

